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1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杨海洲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号),公司股东杨海洲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2%(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0.1624%)。

目前公司收到杨海洲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海洲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4,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下同)的0.162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杨海洲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4月20日至2026年5月21日	16.84	4,000,000	0.1624%

注:杨海洲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海洲	合计持有股份	24,425,125	0.9920%	20,425,125	0.82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425,125	0.9920%	20,425,125	0.82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上述股份比例为四舍五入数。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杨海洲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严格遵守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海洲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其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1. 杨海洲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44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H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5月21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投资者不应根据其中的资料作出任何投资决定。

鉴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并上市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559/documents/sehk26052100342_c.pdf

英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559/documents/sehk26052100343.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6-020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5月20日,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49,999,701.17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249,999,701.17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25,000.00
补流期限	2025-6-26至2026-6-25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6年5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49,999,701.17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24,999.97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00
是否已归还完毕	√是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	2026年5月20日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6-034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0日、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均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一、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长春新区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94411636Q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林上炜

注册资本:人民币 壹拾伍亿捌仟伍佰柒拾捌万伍仟玖佰捌拾伍元整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1日

住所:长春市高新区卓越大街237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鉴于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长春新区分局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原披露的拟变更经营范围存在部分差异,且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中明确"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根据工商核准结果,对原披露的《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条款内容作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7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2日(星期五)至0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ahxink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志刚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

财务总监:蒋丽娟女士

独立董事:蒋代国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29日(星期五)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2日(星期五)至0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ahxink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梦颖

电话:0553-5847323

邮箱:ir@ahxink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8,485,08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00%。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5,840,000股,约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0.06%。

● 本次李卫国先生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35,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0%,约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5.32%。

今日,公司接到通知,李卫国先生于2026年5月20日,将其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详情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李卫国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5,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0%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5月20日
持股数量	228,485,089股
持股比例	15.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5,84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0.0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1%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李卫国先生后续将根据资金需求确定是否继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截至2026年5月20日,李卫国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约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李卫国	228,485,089	15.00	80,840,000	45,840,000	20.06	3.01	0	0	0	0
合计	228,485,089	15.00	80,840,000	45,840,000	20.06	3.01	0	0	0	0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文灿")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人民币6,2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

备注:上述被担保人为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系截至2026年4月30日为其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4月30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折合人民币约147,669.36万元(其中外币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0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近日,公司为江苏文灿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授信机构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公司	江苏文灿	人民币5,000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5月19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申请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拟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授信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时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止,本次担保为股东会授权额度内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文灿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唐杰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1G55UD0U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25日
注册地	宜兴市配亭街道宜北路930号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铝合金铸件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108.81	59,895.02
	负债总额	69,635.35	70,439.38
	资产净额	-12,526.54	-10,544.35
	营业收入	4,275.99	15,169.5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保证人:公司

3、债务人:江苏文灿

4、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且被担保方为公司持股100%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其日常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7,669.36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54.48万元(其中外币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37.09%、22.62%,均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9,252,06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1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及其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同时,确定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6月10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003名激励对象授予4,795.32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已于2021年6月28日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有17名激励对象(拟授予股票期权合计11.40万份)因离职不满足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因此,公司实际向3,986名激励对象授予4,783.92万份股票期权。

3、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59.68元/股调整为59.36元/股,回避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2年5月16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44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682.51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9.36元/股。公司已于2022年6月24日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有3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满足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共计2.67万份股票期权,因此,公司实际向1,012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679.84万份股票期权。

4、2023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59.36元/股调整为59.21元/股;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合计3,426,488份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合计319,500份,共计3,745,988份;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3,58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8,860,712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10,183,78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6,271,803份股票期权;同意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违反职业道德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激励对象对应的1,666,440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9,657,500份;同意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76名激励对象对应的1,084,080份股票期权。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9,719,550份;同意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的241名激励对象对应的467,490份股票期权。该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9,252,060份。该议案已经由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一)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注销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2,970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773名激励对象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9,252,060份。具体情况如下:

内容	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	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
注销种类	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
注销数量(份)	7,769,940	1,482,120
股票期权总数(份)	47,839,200	6,798,400
占所涉标的比例(%)	16.2418	21.8010
公司最新股份总数(股)	1,645,382,034	
注销合计占总股数比例(%)	0.5623	

注:公司最新股份总数为公司截至2026年5月20日股份总数。

(二)本次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773名激励对象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9,252,060份的注销事宜。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适用法律,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流程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3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离职、解除劳动关系或出现不得行权的情形的15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的9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以下的6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内办理退休离职的5名激励对象,共计对应的708,179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将董事长梁赐威调为生产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4、2024年3月15日,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列入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条件,符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其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5、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将董事长梁赐威调为生产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6、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及其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同时确定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授予日为2024年4月19日,向符合条件的3,655名激励对象授予3,238.218万份股票期权。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已于2024年5月9日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7、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同意注销相应股票期权16,191,090份;同意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的198名激励对象对应的771,205份股票期权。该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离职、解除劳动关系或出现不得行权的情形的15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的9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以下的6名激励对象、共计对应的708,179份股票期权。该议案已经由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一)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离职、解除劳动关系或出现不得行权的情形的15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的97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以下的6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内办理退休离职的5名激励对象,共计26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708,179份予以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内容	说明
注销种类	股票期权
注销数量(份)	708,179
股票期权总数(份)	32,382,180
占所涉标的比例(%)	2.1869
公司最新股份总数(股)	1,645,382,034
注销合计占总股数比例(%)	0.0430

注:公司最新股份总数为公司截至2026年5月20日股份总数。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6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708,179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适用法律,符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流程合规,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为353,409,639股。本次解除限售涉及的发行对象共有9名(9名发行对象所涉及股份登记账户共99名,涉及股东99名),合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409,6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

2、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

一、本次解除限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15号),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9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09,639股(部分发行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参与发行认购的为各类资产管理计划,9名发行对象所涉及股份登记账户共99户,涉及股东99名)。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348,000,000股增加至353,409,639股。2025年